

## 日本推展社區學校（學校營運協議會制度）概況

駐日本代表處教育組

社區學校(Community School，學校營運協議會制度)，是根據日本「地教行法(全銜名稱：地方教育行政組織及運營相關法律)」第47條第6項規定，由學校、學生家長及當地居民們共同商議，向學校表達校務營運建議，達到共同參與、共同支援孩童們成長的一項制度。

社區學校設有「學校營運協議會」，由學生家長及當地居民所組成。負責認可學校營運基本方針，並對教育活動提出建議。

「學校營運協議會」的主要三項功能如下：

- 一、認可校長所訂學校營運基本方針。
- 二、向教育委員會或校長傳達有關學校營運建議。
- 三、有關教職員任用事宜，得依據教育委員會規則規定，向教育委員會陳述意見。

基此，可將學生家長及當地居民的建議實際反映至學校營運方針上，且各方透過己力改善學校的教育環境，進而提高自我意識，達到「與地域共創學校獨特性」的持續效果。因此，社區學校可說是一項「區域共創學校教育環境」的有效制度。

日本於第193次國會中通過「地方教育行政組織及營運相關法律」修正案，所有公立學校都應朝社區學校目標邁進，並有擔負致力成立學校營運協議會的義務。

根據調查，2016年4月1日時，日本共有2,806所學校為社區學校，2017年4月1日時增加794所學校，共有3,600所學校。從地區而言，則共有367市區町村及11道縣的教育委員會有導入該項制度。其中，公立國小、國中及義務教育學校共有3,398所學校，達到2013年6月14日內閣會議決議之第2期教育振興基本計畫中「將公立國中及國小的社區學校校數增加1成(約3,000所)」之目標。高等學校及特別支援學校也較2016年度增加50所，共86所學校。義務教育學校也較2016年度增加17所，共24所。社區學校制度與國小國中一貫教育等新制度，以及特別支援教育與職涯教育等制度有效融合的措施也正逐漸增加。

文部科學省(教育科學部)今後將會持續蒐集優良案例，並透過舉辦說明會或論壇的方式，持續推動社區學校制度。

學校類型	設置校數	增加數 (與 2016 年度相比)
幼稚園	115	6
國小	2,300	481
國中	1,047	239
義務教育學校	24	17
中等教育學校	1	1
高等學校	65	40
特別支援學校	21	10
合計	3,600 (11道縣及367市區町村)	794

資料來源：2017年6月12日 日本文部科學省網頁

